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18-008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阿五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686,483,999.0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3%；实现营业利润 124,257,348.0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1.32%；实现利润总额 124,969,874.2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3.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253,658.8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60 %。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80,833,734.63 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760,415,848.39 元，扣除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7 年度公司已分配利润 26,400,000.00 元以及提取 2017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 8,083,373.46 元后，2017 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06,766,209.56 元。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经营状况以及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28,000,000 股为基数，以上述可供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4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780,366,209.56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方案存在由于总股本变化而进行调整的风险。

2017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尹阿庚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控股股东日月集团拟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资金拆借，在本次审议通过的资金拆借金额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循环使用，提供的拆借资金将用于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拆借占用费经过资金拆借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按照月度资金占用天数、平均余额及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依据计算。资金拆借期限一年，资金占用费在拆借资金归还时结算收取。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尹阿庚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十、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针对发出黄金产品库存进行套期保值，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所建立的套期保值标的以公司发出黄金产品库存量为基础，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数量和金额。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十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国债、债券、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等低风险的短期投资品种，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中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独立董事对公司投资理财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2、关于选举虞豪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3、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4、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和董事职责。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关于选举吴青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2、关于选举刘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3、关于选举章勇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

行义务和董事职责。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十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十八、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虞阿五先生：194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虞阿五先生于1987年至1995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厂长；1996年至1999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年至今任日月集团董事长；2010年5月至今，任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2016年9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虞阿五先生与其儿子虞兔良先生，通过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2.89%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虞阿五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虞豪华先生：1987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大专学历。虞豪华先生于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担任浙江日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6年8月，担任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担任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6月至今，担任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代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虞豪华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兔良先生儿子。截至公告日，虞豪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尹阿庚先生：1962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MBA。尹阿庚先生于1987年至1995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销售科长；1996年至1999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9年至2007年，任浙江明牌首饰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2年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200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尹阿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尹尚良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EMBA。尹尚良先生于 1982 年至 1993 年，任绍兴搪瓷厂副厂长；1994 年至 2001 年，任浙江华雅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副总经理；2002 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尹尚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青谊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师，浙江省青联委员。先后任职于杭州盐业公司、杭州市体改委证券处、杭州市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办公室、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2002年3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和董事，并任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5月至2016年5月，担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和董事；2016年5月至今，担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吴青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刘斐先生：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历。1991年8月至1998年3月，担任杭州新星制药厂工程师、厂长；1998年3月至2002年3月，担任海南港澳资讯产业公司办事处主任、研究部研究员；2002年3月至2006年1月，担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高级经理；2006年1月至2015年1月，担任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职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办公室；2016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刘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章勇坚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绍兴越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绍兴东方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现任浙江通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绍

兴市柯桥区工商联常委，绍兴市柯桥区会计学会外资分会会长。历任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章勇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